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中(國中部)第113學年度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

學生基本資訊						特教服務方式		部定一般領域/科目						彈性學習時間(不需要的欄位可刪除)										總計																		特推會審查結	
								國語文(融學習策略)		數學		體育		特殊需求領域															考試評量調整					巡迴服務			支持服務								
班級	學生姓名	特教班級型態	鑑輔會核定之特殊教育類別與資格(正式、疑似)	身心障礙證明/手冊障別與程度	學生需求摘要	直接教學	間接服務(入班、輔導、諮詢)	抽	外	抽	外	融	小計	生活管理	社會技巧	學習策略	溝通訓練	功能性動作訓練	職業教育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	其他類課程	小計		職能	語言	心理	社工	其他	獨立考場	延長時間	報讀服務	口頭回答	其他	自閉症	情障	其他	教育及運動輔具	適性教材	學習及生活人力協助-助理人員	學習及生活人力協助-課後照顧	家庭支持服務	適應體育	其他	通過	再修正
一2	張○榛	不分類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	直接		5		4			9											9						✔															✔	
一5	吳○敏	不分類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	直接		5		4			9											9						✔															✔	
一5	王○曜	不分類資源班	學障(疑似)		Ⅰ	直接		5		4			9											9						✔															✔	
一5	莊○濠	不分類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	直接		5		4			9											9						✔															✔	
一5	高○唯	不分類資源班	情障(正式)		Ⅰ、Ⅱ	直接		5		4			9	1	1				1				3	12						✔										✔					✔	
二2	陳○妘	不分類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	直接		5					5											5						✔															✔	
二4	何○洋	不分類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	直接		5		4			9											9						✔															✔	
二5	賴○峰	不分類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	直接		5		4			9											9						✔															✔	
二5	楊○函	不分類資源班	智障(正式)		Ⅰ、Ⅱ	直接		5		4			9	1	1				1				3	12		✔				✔															✔	
二5	溫○渝	不分類資源班	情障(疑似)		Ⅱ	直接								1	1				1				3	3																					✔	
二6	張○皓	不分類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	直接		5		4			9											9						✔															✔	
二6	梁○斌	不分類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	直接		5		4			9											9						✔															✔	
二6	胡○萱	不分類資源班	學障(疑似)		Ⅰ、Ⅱ	直接		5		4			9	1	1				1				3	12						✔															✔	
三1	吳○諺	不分類資源班	自閉(正式)	新制1類/輕度	Ⅰ、Ⅱ	直接		5		4			9	1	1				1				3	12						✔															✔	
三2	姚○伶	不分類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、Ⅱ	直接				4			4		1								1	5						✔															✔	
三2	侯○峻	不分類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、Ⅱ	直接		5					5		1								1	6						✔															✔	
三5	王○霖	不分類資源班	學障(正式)		Ⅰ	直接		5		4			9											9						✔															✔	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✔	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✔	

本表件所提供之各欄位學校可依據不同教育階段自行增刪彈性使用。

※融：係指在特殊教育教師入普通班班進行合作教學。

※抽：係指抽離式課程，學生在原班該領域/科目節數（學分數）教學時到資源班/教室/方案上課。

※外：係指外加式課程，可適用於資源班或集中式特殊教育班，包括學習節數(學分數)需超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原領域/科目或原班排定的節數(學分數)及經專業評估後需提供的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節數(學分數)。

註2:「學習需求摘要」欄位，請填寫代號：Ⅰ認知課程需求、Ⅱ社會適應或生活適應需求、Ⅲ輔助性需求(以生理障礙需求為主，如輔具使用、聽能訓練、構音訓練、點字等訓練)。若為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者，請保留空白。